

就圖則作出申述 Representation Relating to Plan

Submission Number:
TPB/R/S/H5/32 -S026

參考編號
Reference Number: 250825-222451-23925

提交限期
Deadline for submission: 27/08/2025

提交日期及時間
Date and time of submission: 25/08/2025 22:24:51

「申述人」全名
Full Name of "Representer": 機構 Organization 香港復康會

「獲授權代理人」全名
Full Name of "Authorized Agent":

與申述相關的圖則
Plan to which the representation relates: S/H5/32

申述詳情
Details of the Representation:

有關事項 Subject Matters	你支持還是反對有關事項? Are you supporting or opposing the subject matter?	理由 Reason
A	反對 Oppose	本會支持南固台保育及重建計劃，因其可提升區內無障礙設施，便利居民、殘疾人士及行動不便人士前往南固台及周邊地區。然而，本會關注現時船街平台花園與地面僅設一部升降機。B1及B2項目落成後將提供312伙，按2024年第四季平均家庭人數2.6計算，將新增約800名居民；加上開放後吸引本地及外地遊客（包括輪椅、拐杖及嬰兒車使用者），升降機使用需求勢必大增。根據2021年人口普查，區內60歲或以上和0至4歲人口共佔29%，即約230名居民將主要依賴升降機。由於升降機同時服務居民及遊客，存在輪候過長和惡劣天氣下使用不便的風險。 目前替代路線需經合和中心二期，往返約10分鐘，指示不清楚，且不符合

		「無障礙設計應提供最直接便利通道」的原則；一旦唯一升降機停用，行動不便人士須使用這段繞路。至於修訂後在聖佛蘭士街設置的24小時公共通道，坡度達1:6，行人路狹窄、間有樓梯及平台，長者和輪椅使用者存在明顯安全風險，未能形成真正連貫安全的替代路線。
A	反對 Oppose	南固台重建項目的無障礙不足正反映現行城市規劃制度在無障礙及通達性評估上的缺口。根據規定，申請方須提交涵蓋環境、交通、視覺景觀等7項範疇的「技術評估報告」，卻未包含「無障礙及通達程度」的專項評估；而最相關的「社會影響評估報告」亦屬非強制及補充性文件。與渠務署有明確指引的排水項目不同，社會影響評估既無標準化指引，亦未訂明涉及殘疾人士或行動不便人士的評估要求和指標，導致相關群體常被排除於研究與持份者諮詢之外。 因此，即使申請方有提出無障礙路線，城規會亦曾建議改善，但因缺乏制度化的評估框架，相關方案仍缺乏具體標準支持，未能全面反映對殘疾人士的實際影響與使用體驗。聖佛蘭士街過大坡度卻仍被規劃為無障礙通道，正是現行制度不足的例子。

對圖則是否有任何擬議修訂？如有的話，請註明詳情。

Any proposed amendments to the plan? If yes, please specify the details.

鑑於現時僅設一部升降機，容易出現容量限制、使用衝突及單點故障風險，而聖佛蘭士街所規劃的替代通道因坡度過大及環境不安全，並非真正的無障礙通道，本會建議城規會及申請者檢視現有規劃，積極考慮增設直接連接地面的無障礙通道，以確保區內在居民及遊客增多後，仍能維持安全、便利及具韌性的無障礙交通網絡。

另外，本會建議城規會檢視制度，於「技術評估報告」中增設「無障礙及通達程度」專項，或在「社會影響評估報告」內加入明確準則及指標（如安全性、連貫性、適切性），並在審批過程中主動諮詢殘疾人士代表及相關組織，確保重建規劃能更全面回應實際出行需求，提升包容性與通達性。